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融机构债务逾期的进展暨债权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金融机构债务及逾期的基本情况

2016 年 6 月，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部资源”）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后更名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四川分公司”）及关联方长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等签署《业务合作协议》，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长城华西银行”）成都分行受托向本公司发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的委托贷款。贷款期限届满后，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将该债权转让给长城四川分公司进行债务重组，期限自债权转让日起 24 个月，债务重组收益率为每年 8%。2018 年，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要，将该主债权和相关担保权益转让给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2020 年上半年，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又将该债权转回至长城四川分公司。

根据约定，上述重组已于 2018 年 9 月期限届满，公司应偿付全部本金及重组收益。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向长城四川分公司支付重组本金 2.08 亿元及重组期内的全部重组收益，仍剩余 1.92 亿元本金未归还，构成实质性逾期。公司以所持有的重庆市交通设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租赁”）57.50% 股权为上述债务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阙文彬先生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9 年 5 月，公司将持有的广西南宁三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和维西凯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及其所涉及的采矿权、探矿权等资产，以及拥有的位于甘肃省康县的梅园会议中心和武汉市汉阳区的房产等资产，用于上述债务的补充增信措施，并适时配合办理抵质押登记手续。

2020 年 1 月，长城四川分公司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成

都中院”)申请强制执行,成都中院于2020年4月向公司下发《执行裁定书》,陆续冻结了公司所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查封了公司所拥有的资产,并冻结了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自2020年10月起,长城四川分公司先后四次在“阿里拍卖·资产”(zc-paimai.taobao.com)上发布竞买公告,公开拍卖截止到2020年5月20日的上述债权资产,合计283,789,886.30元。根据阿里资产交易平台页面显示的拍卖结果,最近一次拍卖期间内有一名投资者报名并按起拍价212,500,000.00元出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19-001号、临2019-012号、临2019-023号及临2020-005号《关于金融机构债务逾期的公告》、临2020-006号《关于收到<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的公告》、临2020-022号《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临2020-041号《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的公告》以及临2020-042号、临2020-045号、临2020-046号、临2020-047号、临2020-048号、临2020-049号、临2020-051号及临2020-052号《关于金融机构债务逾期的进展公告》。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长城四川分公司《债权转让暨催收通知书》,其已与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资产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长城四川分公司已将对公司的债权(截止2020年5月20日,本金1.92亿元,逾期罚息和违约金9,178.99万元,实际应以债务实际清偿之日为准)以及其他附属权利一并转让给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开信息,本次债权受让方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皖江财富广场A1座11楼1102、1103室

法定代表人:李厚文

注册资本:263,436.6925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7098681720A

成立日期:2014年4月29日

营业期限：2014 年 4 月 29 日至永久

经营范围：资产收购、管理、处置，资产重组，接受委托或委托对资产进行管理、处置，资产管理咨询。（以上项目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

三、风险提示

本次债权人变更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与债权受让方积极协商，力争妥善解决上述债权，最大限度的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拥有的房产以及持有的子公司股权等资产因此被法院司法冻结，且本次作为抵押物的交通租赁公司股权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若后续被司法处置，将会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发展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若其处置价格低于账面价值，还将相应减少被处置时的当期利润。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债权变更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